霍民养〔2022〕7号

**关于印发《霍山县居家适老化改造**

**工程实施方案》的通知**

 人民政府：

为贯彻落实《安徽省加快实施居家适老化改造工程实施方案》（皖民养老字〔2020〕90号）、省民政厅《养老服务和智慧养老实施方案》以及《六安市加快实施居家适老化改造工程的实施方案》（六民养〔2020〕19号）文件精神，切实提升我县老年人居家生活质量，制定《霍山县居家适老化改造工程实施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。

霍山县财政局 霍山县民政局

 2022年3月31日霍山县居家适老化改造工程实施方案

一、目标任务

推进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居家适老化改造，采取政府补贴等方式，对符合条件的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，逐步实施居家适老化改造。支持居家适老化市场发展，引导有需要的老年人家庭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，有效满足城乡老年人家庭的居家养老需求。

二、推进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居家适老化改造

（一）实施对象及要求

特殊困难老年人是指纳入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和低保对象中的高龄、失能、残疾老年人。

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注意把握如下要求：

1.分散供养的特困老年人，鼓励进入养老机构集中供养；确有特殊原因不能集中供养的，优先进行居家适老化改造。

2.持有残疾人证的特殊困难老年人，已列入残联无障碍改造计划的，不再列入实施对象。

3.凡是租赁房屋（不含廉租房、公租房）、房屋近2年内需拆迁、确实不具备改造条件的，不予改造。

（二）改造内容

改造内容参考《六安市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建议清单》（详见附件4），主要为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进行无障碍、安全性、适老性、辅具适配等方面适老化改造。在制定改造方案时，要充分考虑老年人居家情况、身体状况以及住宅实际情况，以基础项为主，可选项为辅。

（三）实施流程

**1.本人申请。**按照自愿原则向户籍所在地社区（村）提出申请，申请人可本人或委托亲属、居（村）民委员会代为提出申请。符合条件的老年人或亲属填写《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申请表》（详见附件1），并提交以下申请材料：（1）老年人本人身份证和户籍信息；（2）拟进行适老化改造的住房信息（如房产证等）；（3）其他相关证明材料（如五保证、低保证等）。

**2.审核审批。**社区（村）对申请材料进行评估初审，符合条件的报乡镇审核后，报县级民政部门审批。

**3.方案确认。**乡镇安排人员进行入户需求评估，提出改造方案，填写《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需求评估确认表》（详见附件2）。经老年人或亲属签字确认后，由社区（村）初审并逐级报乡镇、县级民政部门审核审批。

**4.改造实施。**乡镇根据改造方案按标准实施改造。改造完成后，应建立完整的改造档案，保留完整的改造信息，填写《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验收表》（详见附件3），并由老年人或亲属、社区（村）、乡镇确认后，移交县级民政部门。

**5.验收审查。**县级民政部门收到乡镇提交的适老化改造验收表后，进行实地验收审查，合格后在《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验收表》上签字盖章，未通过的应组织服务机构重新实施改造，直至验收合格。

**6.资金补贴。**改造验收合格后，由县级民政、财政部门按照每户不高于3000元的标准给予改造补贴（高于3000元的，按3000元支付；不足3000元的，按实际支付），补贴资金统一拨付至乡镇，由乡镇发放到位，县民政、财政部门开展监督检查。

附件：1.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申请表

2.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需求评估确认表

3.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验收表

4.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建议清单附件1

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申请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老人姓名 |  | 性别 |  | 户籍所在地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
| 申请改造家庭住址 | （详细地址） |
| 住宅情况 | □自有  □非自有 | 家庭人数 |  |
| 家庭联系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身份特征 | □纳入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范围的高龄、失能、残疾老年人家庭□低保对象中的高龄、失能、残疾老年人家庭（在所选项后□内划“√”，并附相关证明材料） |
| 申请改造项目 |  申请人（亲属）意见： 年 月 日 |
| 社区（村）意见 | 初审人签字：   初审单位（盖章）：年 月 日 |
| 乡镇意见 | 审核人签字： 审核单位（盖章）：年 月 日 |
| 县级民政 部门意见 | 审批人签字： 审批单位（盖章）：年 月 日 |

附件2

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需求评估确认表

乡镇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老人姓名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
| 改造住址 |  |
| 改造方案 | 改造项目 | 改造内容 | 改造数量 | 费用（元）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合计 | 元 |
| 需求确认 | 本人（是□/否□）认同上述评估结果，同意按设计方案进行施工改造，愿意承担因施工改造产生的一切后果。老年人（亲属）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社区（村）意见 | 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乡镇意见 | 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县级民政 部门意见 | 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|

附件3

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验收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老人姓名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
| 改造住址 |  |
| 改造情况 | 改造内容 | 改造数量 | 改造时间 | 施工人员（签字）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验收结果 |  合格□ 不合格□（改造服务机构需重新改造） 验收人（签字）：   年  月  日 |
| 结果确认 | 本人（是□/否□）认同上述施工改造结果，确认按评估结果完成施工改造，签订相关服务协议。老年人（亲属）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县级民政部门意见 |  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|

附件4

六安市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建议清单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类别** | **项目名称** | **具体内容** | **项目类型** |
| 1 | （一）地面改造 | 防滑处理 | 在卫生间、厨房、卧室等区域，铺设防滑砖或者防滑地胶，避免老年人滑倒，提高安全性。 | 基础 |
| 2 | 高差处理 | 铺设水泥坡道或者加设橡胶等材质的可移动式坡道，保证路面平滑、无高差障碍，方便轮椅进出。 | 基础 |
| 3 | 平整硬化 | 对地面进行平整硬化，方便轮椅通过，降低风险。 | 可选 |
| 4 | 安装扶手 | 在高差变化处安装扶手，辅助老年人通过。 | 可选 |
| 5 | （二）门改造 | 门槛移除 | 移除门槛，保证老年人进门无障碍，方便轮椅进出。 | 可选 |
| 6 | 平开门改为推拉门 | 方便开启，增加通行宽度和辅助操作空间。 | 可选 |
| 7 | 房门拓宽 | 对卫生间、厨房等空间校窄的门洞进行拓宽，改善通过性，方便轮椅进出。 | 可选 |
| 8 | 下压式门把手改造 | 可用单手手掌或者手指轻松操作，增加摩擦力和稳定性，方便老年人开门。 | 可选 |
| 9 | 安装闪光振动门鈴 | 供听力视力障碍老年人使用。 | 可选 |
| 10 | （三）卧室改造 | 配置护理床 | 帮助失能老年人完成起身、侧翻、上下床、吃饭等动作,辅助喂食、处理排泄物等。 | 可选 |
| 11 | 安装床边护栏（抓杆） | 辅助老年人起身、上下床，防止翻身滚下床，保证老年人睡眠和活动安全。 | 基础 |
| 12 | 配置防压疮垫 | 避免长期乘坐轮椅或卧床的老年人发生 严重压疮，包括防压疮坐垫、靠垫或床垫等。 | 可选 |
| 13 | （四）如厕、洗浴设备改造 | 安装扶手 | 在如厕区或者洗浴区安装扶手，辅助老年人起身、站立、转身和坐下，包括一字形扶手、U形扶手、L形扶手、135°扶手、T形扶手或者助力扶手等。 | 基础 |
| 14 | 蹲便器改坐便器 | 减轻蹲姿造成的腿部压力，避免老年人如厕时摔倒，方便乘轮椅老年人使用。 | 可选 |
| 15 | 水龙头改造 | 采用拔杆式或感应水龙头，方便老年人开关水阀。 | 可选 |
| 16 | 浴缸/淋浴房改造 | 拆除浴缸/淋浴房，更换浴帘、浴杆,增加淋浴空间，方便照护人员辅助老年人洗浴。 | 可选 |
| 17 | 配置淋浴椅 | 辅助老年人洗澡用，避免老年人滑倒，提高安全性。 | 基础 |
| 18 | （五）厨房设备改造 | 台面改造 | 降低操作台、灶台、洗菜池高度或者在其下方留出容膝空间，方便乘轮椅或者体型矮小老年人操作。 | 可选 |
| 19 | 加设中部柜 | 在吊柜下方设置开敞式中部柜、中部架，方便老年人取放物品。 | 可选 |
| 20 | （六）物理环境改造 | 安装自动感应灯具 | 安裝感应便携灯，避免直射光源、强刺激性光源，人走灯灭，辅助老年人起夜使用。 | 可选 |
| 21 | 电源插座及开关改造 | 视情进行高/低位改造，避免老年人下蹲或弯腰，方便老年人插拔电源和使用开关。 | 可选 |
| 22 | 安装防撞护角/防撞条、提示标识 | 在家具尖角或墙角安装防撞护角成者防撞条，避免老年人磕碰划伤，必要时粘贴防滑条、警示条等符合相关标准和老年人认知特点的提示标识。 | 可选 |
| 23 | 适老家具配置 | 比如换鞋凳、适老椅、电动升降晾衣架等。 | 可选 |
| 24 | （七）老年用品配置 | 手杖 | 辅助走年人平稳站立和行走，包含三脚或 四脚手杖、凳拐等。 | 基础 |
| 25 | 轮椅/助行器 | 辅助家人、照护人员推行/帮助老年人站立行走，扩大老年人活动空间范围。 | 可选 |
| 26 | 放大装置 | 运用光学/电子原理进行影像放大，方便老年人近用。 | 可选 |
| 27 | 助听器 | 帮助老年人听清声音来源，增加与周围的交流，包括盒式助听器、耳内助听器、耳背助听器、骨导助听器等。 | 可选 |
| 28 | 自助进食器具 | 辅助老年人进食，包括防洒碗（盘）、助 食筷、弯柄勺（叉）、饮水杯（壶）等. | 可选 |
| 29 | 防走失装置 | 用于监测失智老年人或其他精神障碍老年人定位，避免老年人走失，包括防走失手环、防走失胸卡等。 | 基础 |
| 30 | 安全监控装置 | 佩戴于人体或安装在居家环境中，用于监测老年人动作或者居室环境，发生险情时及时报警。包括红外探测器、紧急呼叫器、烟雾/煤气泄露/溢水报警器等。 | 可选 |